

股票代码：300237

股票简称：美晨生态

编号：2020-114

证券代码：112558

证券简称：17 美晨 01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美晨生态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，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经于2020年10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窦茂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潍坊市华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,000 万元对潍坊市华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进行增资扩股，并拟与原有股东房永欣、潍坊泽华新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有限合伙）、王春林、美华网新（潍坊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美华网新”）签署《关于潍坊市华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》，增资扩股后，公司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14.54%的股权，另，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东之一美华网新 39%的股权，美华网新持有标的公司 29.07%的股权。综上，公司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25.87%的股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增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

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独立董事对该投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对潍坊市华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对外投资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0 日